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248)

公司地址：彰化縣鹿港鎮經建十一路 3 號
電 話：(04)753-0578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43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 ~ 31
	(七) 關係人交易	32 ~ 34
	(八) 質押之資產	3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 35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	其他	35	~ 4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2	~ 43
(十四)	部門資訊	43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3000122 號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沛波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沛波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會計師

林姿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5 日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3月31日、111年12月31日及111年3月31日
(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3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23,779	9	\$ 506,125	23	\$ 198,599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68	-	-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三)及						
	流動	八	79,000	3	30,000	2	122,990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及七	122,132	5	115,899	5	100,501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十二	782,621	32	833,382	38	843,361	4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七及						
		十二	260,695	10	206	-	5,509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215	-	4,093	-	550	-
130X	存貨	六(五)	334,203	13	177,495	8	278,439	14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40,182	2	43,443	2	26,06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	17,72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43,895	74	1,710,643	78	1,593,741	79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						
		八	405,089	17	405,248	19	364,661	1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03,752	8	41,902	2	46,269	2
1780	無形資產		819	-	887	-	1,0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757	-	2,740	-	4,366	-
1915	預付設備款		3,279	-	2,494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21,350	1	18,464	1	16,79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7,046	26	471,735	22	433,166	21
1XXX	資產總計		\$ 2,480,941	100	\$ 2,182,378	100	\$ 2,026,907	100

(續次頁)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12 年 3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3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90,000	4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12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155,327	6		189,454	9
2150	應付票據			6,660	1		13,877	1
2170	應付帳款			97,637	4		2,44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02,894	8		247,084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219,355	9		98,23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7,905	2		35,21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4,374	-		7,22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及八		29,604	1		29,55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17	-		80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54,573	35		624,016	29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及八		162,291	7		189,066	8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183,248	7		190,647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	-		11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184,224	7		37,37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40	-		4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9,803	21		417,237	19
2XXX	負債總計			1,384,376	56		1,041,253	48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十五)		620,836	25		607,115	2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十五)(十六)		317,686	13		303,329	14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371	1		27,37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10	-		5,11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5,562	5		198,200	9
3XXX	權益總計			1,096,565	44		1,141,125	5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80,941	100	\$	2,182,378	100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111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176,238 100	\$ 1,556,33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九) (十四)(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2,046,522) (94)	(1,489,897) (96)
5900 營業毛利		129,716 6	66,437 4
營業費用	六(九)(十四) (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4,554) (2)	(26,642) (2)
6200 管理費用		(20,550) (1)	(10,78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104) (3)	(37,428) (2)
6900 營業利益		64,612 3	29,00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九)	1,590 -	1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131 -	1,13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九) (二十一)	(131) -	16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二)	(3,014) -	(3,14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24) -	(1,834) -
7900 稅前淨利		63,188 3	27,175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2,710) (1)	(5,240) (1)
8200 本期淨利		\$ 50,478 2	\$ 21,93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478 2	\$ 21,935 1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0,478 2	\$ 21,935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0,478 2	\$ 21,935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0.83	\$ 0.48
9850 稀釋		\$ 0.73	\$ 0.4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詩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7,115	\$ 145,039	\$ 21,871	\$ 5,110	\$ 81,425	\$ 710,560	
111 年 1 至 3 月淨利	-	-	-	-	21,935	21,935	
111 年 1 至 3 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935	21,935	
111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457,115	\$ 145,039	\$ 21,871	\$ 5,110	\$ 103,360	\$ 732,495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7,115	\$ 303,329	\$ 27,371	\$ 5,110	\$ 198,200	\$ 1,141,125	
112 年 1 至 3 月淨利	-	-	-	-	50,478	50,478	
112 年 1 至 3 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478	50,478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123,116)	(123,116)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六(十二)	13,721	14,357	-	-	28,078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620,836	\$ 317,686	\$ 27,371	\$ 5,110	\$ 125,562	\$ 1,096,56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詩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63,188	\$ 27,1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188)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929
折舊費用	9,018	7,9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	730
租賃修改利益	-	(915)
各項攤提	106	134
利息收入	(1,590)	(12)
利息費用	3,014	3,1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233)	(12,056)
應收帳款	50,761	34,8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0,489)	193,051
其他應收款	3,508	3,156
存貨	(156,708)	(31,394)
預付款項	3,261	177,8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4,127)	63,564
應付票據	(7,217)	(16,193)
應付帳款	95,191	(19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190)	(301,249)
其他應付款	(1,702)	(12,13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	1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84,385)	138,640
收取之利息	1,590	12
支付之利息	(1,711)	(3,270)
支付之所得稅	(153)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4,659)	135,382

(續次頁)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 49,000)	\$ 63,0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17,72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6,458)	(5,330)
取得使用權資產	(19,798)	-
取得無形資產	(38)	(6)
預付設備款增加	(785)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8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8,965)	40,01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90,000	-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八)	-	(162,181)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377)	(3,15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	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7,345)	(10,2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1,278	(155,5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2,346)	19,8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06,125	178,7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23,779	\$ 198,59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蓀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 73 年 5 月 16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五金建材批發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二)本公司原名台北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沛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另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2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5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鐵材股份有限公司	五金建材批發、銷售等業務	100.00	100.00	-	(註)

(註) 係於民國 111 年 9 月新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44	\$ 114	\$ 24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23,635	263,171	198,350
	<u>223,779</u>	<u>263,285</u>	<u>198,599</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	122,840	-
附買回票券	-	120,000	-
	<u>-</u>	<u>242,840</u>	<u>-</u>
	<u>\$ 223,779</u>	<u>\$ 506,125</u>	<u>\$ 198,59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u>\$ 68</u>	<u>\$ -</u>	<u>\$ -</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u>\$ -</u>	<u>\$ 120</u>	<u>\$ -</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淨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188 及\$-。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均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質押之活期存款	\$ 79,000	\$ 10,000	\$ 117,377
質押之定期存款	<u>-</u>	<u>20,000</u>	<u>5,613</u>
	<u>\$ 79,000</u>	<u>\$ 30,000</u>	<u>\$ 122,99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2 年 1 至 3 月</u>	<u>111 年 1 至 3 月</u>
利息收入	<u>\$ -</u>	<u>\$ 10</u>

2.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122,145	\$ 115,912	\$ 100,514
減：備抵損失	(13)	(13)	(13)
	<u>\$ 122,132</u>	<u>\$ 115,899</u>	<u>\$ 100,501</u>
應收帳款	\$ 802,015	\$ 852,776	\$ 869,955
減：備抵損失	(19,394)	(19,394)	(26,594)
	<u>\$ 782,621</u>	<u>\$ 833,382</u>	<u>\$ 843,361</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未逾期	<u>\$ 122,145</u>	<u>\$ 115,912</u>	<u>\$ 100,514</u>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1,011,808	\$ 772,424	\$ 790,914
逾期1~90天	31,297	61,046	54,575
逾期91~180天	85	49	341
逾期181~270天	51	26	26
逾期271~365天	42	53	2,955
逾期365天以上	<u>19,427</u>	<u>19,384</u>	<u>26,653</u>
	<u>\$ 1,062,710</u>	<u>\$ 852,982</u>	<u>\$ 875,46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191,865。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集團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 存 貨

	112 年 3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270,839	\$ -	\$ 270,839
製成品	<u>63,364</u>	<u>-</u>	<u>63,364</u>
	<u>\$ 334,203</u>	<u>\$ -</u>	<u>\$ 334,203</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126,168	\$ -	\$ 126,168
製成品	51,327	-	51,327
	<u>\$ 177,495</u>	<u>\$ -</u>	<u>\$ 177,495</u>
	111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225,390	\$ -	\$ 225,390
製成品	53,049	-	53,049
	<u>\$ 278,439</u>	<u>\$ -</u>	<u>\$ 278,43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已出售存貨成本	<u>\$ 2,046,522</u>	<u>\$ 1,489,897</u>

(六) 預付款項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預付貨款	\$ 23,029	\$ 41,782	\$ 22,494
留抵稅額	13,175	-	670
其他	3,978	1,661	2,903
	<u>\$ 40,182</u>	<u>\$ 43,443</u>	<u>\$ 26,067</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韓國沛波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 1,058	\$ 1,058	\$ 1,058
減：累計減損	(1,058)	(1,058)	(1,058)
	<u>\$ -</u>	<u>\$ -</u>	<u>\$ -</u>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均無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之情事。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之累計減損金額均為 \$1,058。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12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03,606	\$ 136,392	\$ 133,803	\$ 1,001	\$ 38,014	\$ 24,689	\$ 12,285	\$ 449,790
累計折舊	<u>—</u>	<u>(2,720)</u>	<u>(29,726)</u>	<u>(122)</u>	<u>(4,919)</u>	<u>(7,055)</u>	<u>—</u>	<u>(44,542)</u>
	<u>\$ 103,606</u>	<u>\$ 133,672</u>	<u>\$ 104,077</u>	<u>\$ 879</u>	<u>\$ 33,095</u>	<u>\$ 17,634</u>	<u>\$ 12,285</u>	<u>\$ 405,248</u>
<u>112 年 1 至 3 月</u>								
1月1日	\$ 103,606	\$ 133,672	\$ 104,077	\$ 879	\$ 33,095	\$ 17,634	\$ 12,285	\$ 405,248
增添	—	—	3,182	—	192	—	2,790	6,164
移轉(註)	—	—	14,445	—	—	—	(15,075)	(630)
折舊費用	<u>—</u>	<u>(692)</u>	<u>(3,119)</u>	<u>(51)</u>	<u>(1,148)</u>	<u>(683)</u>	<u>—</u>	<u>(5,693)</u>
3月31日	<u>\$ 103,606</u>	<u>\$ 132,980</u>	<u>\$ 118,585</u>	<u>\$ 828</u>	<u>\$ 32,139</u>	<u>\$ 16,951</u>	<u>\$ —</u>	<u>\$ 405,089</u>
<u>112 年 3 月 31 日</u>								
成本	\$ 103,606	\$ 136,392	\$ 151,430	\$ 1,001	\$ 38,206	\$ 24,689	\$ —	\$ 455,324
累計折舊	<u>—</u>	<u>(3,412)</u>	<u>(32,845)</u>	<u>(173)</u>	<u>(6,067)</u>	<u>(7,738)</u>	<u>—</u>	<u>(50,235)</u>
	<u>\$ 103,606</u>	<u>\$ 132,980</u>	<u>\$ 118,585</u>	<u>\$ 828</u>	<u>\$ 32,139</u>	<u>\$ 16,951</u>	<u>\$ —</u>	<u>\$ 405,089</u>

(註)係轉列至其他應收款。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11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03,606	\$ 699	\$ 91,765	\$ -	\$ 6,065	\$ 25,892	\$ 170,879	\$ 398,906
累計折舊	-	(15)	(24,563)	-	(1,679)	(5,638)	-	(31,895)
累計減損	-	-	(357)	-	(697)	-	-	(1,054)
	<u>\$ 103,606</u>	<u>\$ 684</u>	<u>\$ 66,845</u>	<u>\$ -</u>	<u>\$ 3,689</u>	<u>\$ 20,254</u>	<u>\$ 170,879</u>	<u>\$ 365,957</u>
<u>111 年 1 至 3 月</u>								
1月1日	\$ 103,606	\$ 684	\$ 66,845	\$ -	\$ 3,689	\$ 20,254	\$ 170,879	\$ 365,957
增添	-	406	1,700	352	75	-	1,594	4,127
移轉(註)	-	131,131	11,250	-	28,745	-	(171,856)	(730)
折舊費用	-	(669)	(2,359)	(12)	(988)	(665)	-	(4,693)
3月31日	<u>\$ 103,606</u>	<u>\$ 131,552</u>	<u>\$ 77,436</u>	<u>\$ 340</u>	<u>\$ 31,521</u>	<u>\$ 19,589</u>	<u>\$ 617</u>	<u>\$ 364,661</u>
<u>111 年 3 月 31 日</u>								
成本	\$ 103,606	\$ 132,236	\$ 104,715	\$ 352	\$ 34,885	\$ 25,892	\$ 617	\$ 402,303
累計折舊	-	(684)	(26,922)	(12)	(2,667)	(6,303)	-	(36,588)
累計減損	-	-	(357)	-	(697)	-	-	(1,054)
	<u>\$ 103,606</u>	<u>\$ 131,552</u>	<u>\$ 77,436</u>	<u>\$ 340</u>	<u>\$ 31,521</u>	<u>\$ 19,589</u>	<u>\$ 617</u>	<u>\$ 364,661</u>

(註)係轉列至費用。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供自用。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均無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之情事。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之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及\$1,054。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廠房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2～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並未加諸特殊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63,618	\$ -	\$ -
運輸設備	4,267	4,582	4,586
房屋及建築	35,867	37,320	41,683
	<u>\$ 203,752</u>	<u>\$ 41,902</u>	<u>\$ 46,269</u>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375	\$ -
運輸設備		496	506
房屋及建築		1,454	2,741
		<u>\$ 3,325</u>	<u>\$ 3,247</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及重衡量金額分別為\$165,175 及\$－。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使用權資產因租約提前終止而減少金額分別為\$－及\$23,784。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32	\$ 21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712	4,89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5	45
租賃修改利益	- (	915)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8,554 及\$8,308。

(十)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2年3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擔保銀行借款	\$ 90,000	2.30%	活期存款

借 款 性 質	111年3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擔保銀行借款	\$ 60,000	1.88%	活期存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付股利	\$ 123,116	\$ -	\$ -
應付運費	38,051	16,071	19,990
應付加工費	13,076	16,428	7,570
應付稅捐	10,012	23,588	-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025	5,777	3,945
應付薪資及獎金	6,976	17,562	9,714
應付設備款	3,441	3,735	315
應付磅費	492	2,418	-
應付進口費用	552	-	54
其他	16,614	12,656	11,798
	<u>\$ 219,355</u>	<u>\$ 98,235</u>	<u>\$ 53,386</u>

(十二) 應付公司債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擔保品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151,133	活期存款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	-	127,880	-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162,291	189,066	-	-
	162,291	189,066	279,01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	(279,013)	
	<u>\$ 162,291</u>	<u>\$ 189,066</u>	<u>\$ -</u>	

1. 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於民國 111 年 10 月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計\$150,000 仟元整(相關發行成本\$4,93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為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至 111 年 11 月 8 日。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1.51%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9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11 月 8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9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1 年 9 月 29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

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E. 本轉換公司債委託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證銀行」)擔任擔保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

(2)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計\$150,000(相關發行成本\$2,57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至 111 年 11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2.27%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11 月 11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1 年 2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1 年 10 月 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E.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3)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計\$200,000(相關發行成本\$4,247)，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1 年 10 月 26 日至 114 年 10 月 26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2.2669%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

翌日(民國 112 年 1 月 27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4 年 10 月 26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D.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2 年 1 月 27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4 年 9 月 16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至 3 月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9,500 執行轉換為普通股計 1,372 仟股(表列「普通股股本」\$13,721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5,564)，惟尚未辦理變更登記程序。民國 111 年 1 至 3 月則無此情事。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經本公司買回公司債及債權人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後，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沖轉後餘額分別計\$6,976、\$8,183 及\$5,307。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非流動」，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829%。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3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09.2~120.12	1.50%~2.36%	活期存款、土地、房屋及建築	\$ 212,85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604)
				<u>\$ 183,24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09.2~120.12	1.375%~2.23%	活期存款、土地、房屋及建築	\$ 220,19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550)
				<u>\$ 190,64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3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07.10~120.12	0.75%~1.86%	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土地、房屋及建築	\$ 273,25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2,449)
				<u>\$ 220,805</u>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集團自民國 109 年 9 月起已無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計畫之員工，並經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准得暫時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民國 112 年 2 月。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16 及 \$599。

(十五)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期初股數	60,711	45,711
公司債轉換	1,372	-
期末股數	62,083	45,711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並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20 元溢價發行，發行總額計 \$300,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2 年 1 至 3 月請求轉換本公司普通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5.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1,5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 \$620,836，分為 62,083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六) 資本公積

	112 年 1 至 3 月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294,949	\$ 8,183	\$ 197	\$ 303,329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5,564	(1,207)	-	14,357
期末餘額	\$ 310,513	\$ 6,976	\$ 197	\$ 317,686
	111 年 1 至 3 月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139,535	\$ 5,307	\$ 197	\$ 145,039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執行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請詳附註六、(十二)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十七)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為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再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決議保留或分派股東股利，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達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營運之計畫及資金需求，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前條之規定辦理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一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分別為發放現金股利 \$54,854(每股新台幣 1.2 元)。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發放現金股利 \$123,116(每股新台幣 2.0 元)，惟尚未實際配發。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

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營業收入

	<u>112 年 1 至 3 月</u>	<u>111 年 1 至 3 月</u>
銷貨收入	\$ 2,176,238	\$ 1,556,289
加工收入	<u>-</u>	<u>45</u>
	<u>\$ 2,176,238</u>	<u>\$ 1,556,334</u>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銷貨收入及隨時間逐步移轉認列之加工收入。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u>\$ 155,327</u>	<u>\$ 189,454</u>	<u>\$ 348,787</u>	<u>\$ 285,223</u>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認列至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5,970 及\$125,149。

(十九) 利息收入

	<u>112 年 1 至 3 月</u>	<u>111 年 1 至 3 月</u>
銀行存款利息	\$ 1,367	\$ 10
其他利息收入	<u>223</u>	<u>2</u>
	<u>\$ 1,590</u>	<u>\$ 12</u>

(二十) 其他收入

	<u>112 年 1 至 3 月</u>	<u>111 年 1 至 3 月</u>
租金收入	\$ 73	\$ 267
其他收入	<u>58</u>	<u>869</u>
	<u>\$ 131</u>	<u>\$ 1,136</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 年 1 至 3 月</u>	<u>111 年 1 至 3 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188	\$ -
租賃修改利益	-	915
淨外幣兌換損失	(144)	(752)
什項支出	<u>(175)</u>	<u>-</u>
	<u>(\$ 131)</u>	<u>\$ 163</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利息費用：		
可轉換公司債	\$ 1,303	\$ 1,480
銀行借款	1,079	1,446
租賃負債	632	219
	<u>\$ 3,014</u>	<u>\$ 3,145</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3,385	\$ 14,980	\$ 28,365
折舊費用	6,297	2,721	9,018
攤銷費用	53	53	106
	<u>\$ 19,735</u>	<u>\$ 17,754</u>	<u>\$ 37,489</u>

	111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6,940	\$ 11,898	\$ 18,838
折舊費用	6,553	1,387	7,940
攤銷費用	47	87	134
	<u>\$ 13,540</u>	<u>\$ 13,372</u>	<u>\$ 26,912</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0,923	\$ 12,708	\$ 23,631
勞健保費用	1,048	967	2,015
退休金費用	389	427	816
其他用人費用	1,025	878	1,903
	<u>\$ 13,385</u>	<u>\$ 14,980</u>	<u>\$ 28,365</u>

	111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5,669	\$ 9,881	\$ 15,550
勞健保費用	511	858	1,369
退休金費用	218	381	599
其他用人費用	542	778	1,320
	<u>\$ 6,940</u>	<u>\$ 11,898</u>	<u>\$ 18,838</u>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淨利扣除下述分派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依下列方式分派之：(1)就其餘額提撥 1%至 10%為員工酬勞。(2)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 4%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分派應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93 及\$28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55 及\$14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合計為\$5,777，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839	\$ 5,15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9)	88
所得稅費用	<u>\$ 12,710</u>	<u>\$ 5,240</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2 年 5 月 5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2 年	1 至	3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0,478	60,727	\$ 0.8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0,478	60,7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9	
可轉換公司債	1,042	9,28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1,520	70,143	\$ 0.73
	111 年	1 至	3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935	45,711	\$ 0.4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935	45,7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0	
可轉換公司債	1,184	11,08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119	56,860	\$ 0.41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164	\$ 4,12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735	1,51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441)	(31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 6,458	\$ 5,330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及籌資活動：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列其他應收款	\$ 630	\$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列費用	\$ -	\$ 730
(3)已宣告未發放現金股利 (表列「其他應付款」)	\$ 123,116	\$ -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	\$ 44,598	\$ 189,066	\$ 220,197	\$ 453,861
籌資現金流量 之淨變動	90,000	(1,377)	-	(7,345)	81,278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145,377	(26,775)	-	118,602
112年3月31日	<u>\$ 90,000</u>	<u>\$ 188,598</u>	<u>\$ 162,291</u>	<u>\$ 212,852</u>	<u>\$ 653,741</u>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222,181	\$ 76,443	\$ 277,533	\$ 263,480	\$ 839,637
籌資現金流量 之淨變動	(162,181)	(3,150)	-	9,774	(155,557)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24,699)	1,480	-	(23,219)
111年3月31日	<u>\$ 60,000</u>	<u>\$ 48,594</u>	<u>\$ 279,013</u>	<u>\$ 273,254</u>	<u>\$ 660,86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慶欣欣)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益達利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益達利)	其他關係人
富勝汽車貨運有限公司(富勝)	其他關係人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易昇)	其他關係人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運輸)	其他關係人
台鋼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台鋼環保)	其他關係人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鋼能源)	其他關係人
台鋼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運動)	其他關係人
台鋼雄鷹棒球隊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雄鷹)	其他關係人
金智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智洋)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易昇	\$ 427,968	\$ 184,767
慶欣欣	49,433	9,565
其他關係人	508	69
	<u>\$ 477,909</u>	<u>\$ 194,401</u>

商品銷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皆採個別議價，收款條件與關係人係月結 14 天至 60 天不等，與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90 天不等。

2. 商品之購買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慶欣欣	\$ 1,258,281	\$ 1,030,374
易昇	251,502	247,373
其他關係人	6,532	3,503
	<u>\$ 1,516,315</u>	<u>\$ 1,281,250</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同。付款條件與關係人係 10 天結 20 天付款及月結 60 天，與非關係人則係預付貨款、開立信用狀或月結 30 天至 90 天不等。

3. 其他費用

	112年1至3月	111年1至3月
台鋼運輸	\$ 25,579	\$ -
易昇	2,291	1,610
慶欣欣	2,067	1,500
台鋼運動	2,000	-
台鋼雄鷹	1,000	-
其他關係人	103	54
	<u>\$ 33,040</u>	<u>\$ 3,164</u>

4.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租賃標的物	租金決定方式	租金收取方式	112年1至3月	111年1至3月
其他關係人	房屋及建築	浮動	按月收取	<u>\$ 73</u>	<u>\$ 267</u>

5.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益達利	<u>\$ 78</u>	<u>\$ -</u>	<u>\$ 185</u>
應收帳款：			
易昇	\$ 208,628	\$ -	\$ -
慶欣欣	51,904	-	5,471
益達利	163	146	38
其他關係人	-	60	-
	<u>\$ 260,695</u>	<u>\$ 206</u>	<u>\$ 5,509</u>

6. 其他應收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慶欣欣	\$ -	\$ 2,316	\$ -
其他關係人	15	-	-
	<u>\$ 15</u>	<u>\$ 2,316</u>	<u>\$ -</u>

7. 購買商品之期末餘額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慶欣欣	\$ 155,482	\$ 195,898	\$ 156,164
易昇	39,818	40,940	56,057
其他關係人	7,594	10,246	-
	<u>\$ 202,894</u>	<u>\$ 247,084</u>	<u>\$ 212,221</u>

8. 其他應付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慶欣欣	\$ 688	\$ 1,443	\$ 525
易昇	1,441	929	685
台鋼運輸	23,529	10,433	5,659
台鋼運動	2,000	-	-
台鋼雄鷹	1,000	-	-
其他關係人	25	197	38
	<u>\$ 28,683</u>	<u>\$ 13,002</u>	<u>\$ 6,907</u>

9.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1至3月	111年1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	\$ 52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1至3月	111年1至3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233	\$ 4,099
退職後福利	80	108
	<u>\$ 3,313</u>	<u>\$ 4,20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質押活期存款(註1)	\$ 79,000	\$ 10,000	\$ 117,377	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
質押定期存款(註1)	-	20,000	5,613	長、短期借款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
土地(註2)	103,606	103,606	103,606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註2)	132,261	132,939	130,880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u>\$ 314,867</u>	<u>\$ 266,545</u>	<u>\$ 357,476</u>	

(註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92,568、\$－及\$－。

2. 本集團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需求，乃經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彰化縣鹿港鎮崙海段土地新建廠房及購置相關設備，總金額預計約 \$75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5 月 5 日止，尚未與相關廠商正式簽約。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6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3,779	\$ 506,125	\$ 198,5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9,000	30,000	122,990
應收票據	122,132	115,899	100,50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43,316	833,588	848,870
其他應收款	1,215	4,093	550
存出保證金(含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350	18,464	34,521
	<u>\$ 1,490,792</u>	<u>\$ 1,508,169</u>	<u>\$ 1,306,031</u>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金 融 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 12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000	\$ -	\$ 60,000
應付票據	6,660	13,877	9,00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00,531	249,530	212,513
其他應付款	219,355	98,235	53,38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62,291	189,066	279,01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12,852	220,197	273,254
	<u>\$ 991,689</u>	<u>\$ 770,905</u>	<u>\$ 887,167</u>
租賃負債	<u>\$ 188,598</u>	<u>\$ 44,598</u>	<u>\$ 48,594</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會視情況承作衍生工具以進行避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部分之進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公允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集團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匯率風險。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均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3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115	30.45	\$ 64,402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877	30.71	\$ 180,483

	111 年	3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07	26.63	\$ 13,499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515 及 \$116。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44 及 \$752。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未從事具價格波動之金融商品交易，故無價格波動之市場風險。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至 3 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8 及 \$35，主要係

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個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超過一定期間則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係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並依此估計相關備抵損失。民國112年3月31日、111年12月31日及111年3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2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帳面價值總額	\$ 1,011,808	\$ 31,297	\$ 85	\$ 51
預期損失率	0.02%	0.50%	23.22%	26.69%
備抵損失	\$ -	\$ -	\$ -	\$ -

112年3月31日	逾期 271~365天	逾期 365天以上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帳面價值總額	\$ 42	\$ 299	\$ 19,128	\$ 1,062,710
預期損失率	35.14%	100%	100%	
備抵損失	\$ -	\$ 266	\$ 19,128	\$ 19,394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帳面價值總額	\$ 772,424	\$ 61,046	\$ 49	\$ 26
預期損失率	0.02%	0.48%	17.53%	21.26%
備抵損失	\$ -	\$ -	\$ -	\$ -

	逾期	逾期	個別評估	
111年12月31日	271~365天	365天以上	減損損失	合 計
帳面價值總額	\$ 53	\$ 256	\$ 19,128	\$ 852,982
預期損失率	30.33%	100%	100%	
備抵損失	\$ 10	\$ 256	\$ 19,128	\$ 19,394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111年3月31日	未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帳面價值總額	\$ 790,914	\$ 54,575	\$ 341	\$ 26
預期損失率	0.02%	0.50%	10.93%	14.96%
備抵損失	\$ -	\$ -	\$ -	\$ -

	逾期	逾期	個別評估	
111年3月31日	271~365天	365天以上	減損損失	合 計
帳面價值總額	\$ 2,955	\$ 274	\$ 26,379	\$ 875,464
預期損失率	24.76%	100%	100%	
備抵損失	\$ -	\$ 215	\$ 26,379	\$ 26,594

E.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 年	1 至	3 月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13	\$ 19,394	\$ 19,407

	111 年	1 至	3 月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13	\$ 26,594	\$ 26,607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04,300	\$ 161,600	\$ 261,700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以淨額或總額

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係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2年3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975	\$ -	\$ -	\$ -
應付票據	6,660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00,531	-	-	-
其他應付款	219,355	-	-	-
租賃負債	4,966	10,281	50,859	156,963
應付公司債	-	-	174,365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3,237	33,265	83,181	80,096
<u>111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3,877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9,530	-	-	-
其他應付款	98,235	-	-	-
租賃負債	7,843	7,690	21,322	9,860
應付公司債	-	-	204,534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841	32,790	85,981	85,091
衍生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	-	120	-
<u>111年3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902	\$ -	\$ -	\$ -
應付票據	9,001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2,513	-	-	-
其他應付款	53,386	-	-	-
租賃負債	8,072	7,389	20,797	14,93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82,68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5,588	40,419	92,289	100,681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之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屬之。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2年3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	\$ 68	\$ 68
<u>11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	\$ 120	\$ 120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2)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價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民國112年1至3月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如下：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5.民國112年及111年1至3月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或轉出之情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112年1至3月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

額：無此情事。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投資。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全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 年 1 至 3 月	111 年 1 至 3 月
	全 集 團	全 集 團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 2,176,238	\$ 1,556,334
折舊及攤銷	9,124	8,074
財務成本	3,014	3,145
部門稅前損益	63,188	27,175
部門資產	2,480,941	2,026,907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6,785	4,133
部門負債	1,384,376	1,294,412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之比率	備註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進 貨	\$ 1,258,281	59%	10天結20天付款	—		(註2)	(\$ 155,482)	(51%)	—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251,502	12%	10天結20天付款	—		(註2)	(39,818)	(13%)	—
	"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427,968)	(20%)	月結14天至60天	—		(註3)	208,628	18%	—

(註1)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外揭露。

(註2)對一般客戶之付款條件為預付貨款、開立信用狀或月結30～90天收款不等，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3)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收款不等，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08,628	1.03	\$ -	-	\$ 208,628	\$ -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註)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韓國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韓國首爾	電子零組件之 買賣與製造	\$ 1,599	\$ 1,599	-	50%	\$ -	\$ -	\$ -	-
	台鋼鐵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五金及建材批發 及零售	1,000	1,000	100,000	100%	983	-	-	子公司

(註)係以累計減損後之淨額列示。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備註
	普通股		
精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70,432	10.90%	—
天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79,303	9.79%	—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934,508	9.55%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